

类别：A类

宁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宁住建函〔2021〕64号

签发人：胡昌庆

关于对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第129号提案的复函

闫超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县城危旧房屋拆迁改造力度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关于对“铁业社、搬运站”进行拆迁改造的建议。经实地走访摸底，羌州路沿线的“铁业社、搬运站”建设于80年代初，两个企业之前均属于集体企业，搬运站于1998参照国有企业改制到位，目前房屋所有权属个人所有，铁业社因内部职工意见不统一、遗留问题多等因素没有改制成功，仍然属于集体企业，两个建筑均使用年久失修，确需实施改造。但因涉及户数少、面积小、权属复杂、被征收人意愿过高等因素，至今未被纳入统一征

迁。后期，我局将动员权属人改造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实施旧房改造，同时，我局将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有关规定，对其是否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进行调研，积极主动和有关部门沟通协调，争取将其纳入更大范围的拆迁改造项目当中，广泛征求公众意见，经过科学论证，依照法定程序报县政府同意后，组织实施拆迁征收工作。

关于“出台优惠政策对背街小巷危旧房屋进行包装，让市民居住安全、环境改善，尽快融入到县城整体形象中来”的建议。为了加快推进全县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切实解决老旧小区建筑物和配套设施破损老化、市政设施不完善、环境脏乱差等问题，不断提升老旧小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，我局于2020年开始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并完成了玉带庭院小区、羌州路2号回迁楼改、火柴厂家属楼、林业局家属院、农行家属院改造等5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，涉及14栋楼，484户；申报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8个：红云小区、1号回迁楼、河滨小区、中航小区、河滨路片区、四大家家属楼、建行家属院及市场楼改造项目，涉及882户，计划总投资1380万元，所有项目已完成立项及初设批复，并已上报资料申请中央专项资金，其中中航小区改造项目于今年4月开工建设，目前已完成5号楼主体外立面改造，完成院内雨污水管网及化粪池改造，正在进行其他楼栋外立面改造施工；申报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涉及23个小区、33栋楼，涉及中心城区1816户居民，项目总投资5700万元，拟争

取中央专项补助资金 3990 万元，自筹资金 1710 万元，目前已完成老旧小区同意改造意见、项目风险评估、土地、资金证明、立项批复、初设及概算，并以《宁强县住建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关于申报 2022 年宁强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报告》（宁住建字〔2021〕71 号）文件报市住建局。待项目得到批复后，我局将尽快完成立项、招投标等工作，保障项目顺利开工。

特此回复，感谢您对住建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宁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1 年 10 月 9 日



联系电话：13335443888

抄送：县政协学习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